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6月13日（星期一）在公司4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11日送达各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及方式。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均以现场方式参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万刚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万刚先生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审议通过《提名王万刚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提名樊敏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同意拟提名王万刚、樊敏为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并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14 日